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9 (c)

人权问题：人权情况及
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阿富汗境内的人权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按照人权委员会 2001 年 4 月 18 日第 2001/13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1 年 7 月 24 日第 2001/249 号决定，秘书长谨向大会成员转递一份由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卡迈勒·候赛因编写的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的临时简要报告。

* 按照大会第 54/248 号决议 C 节第 1 段，本报告于 2001 年 9 月 26 日提出，以便考虑到经社理事会的授权并且尽可能顾及最新资料。

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的 临时简要报告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5	3
二. 阿富汗最近的事态发展.....	6-31	3
三. 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	32-59	7
四. 人道主义危机不断加剧，经济和社会权利被剥夺而且人道主义援助需要增加.....	60-72	10
五. 结论意见.....	73-76	13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的第六份报告。头三份报告（E/CN.4/1999/40、A/54/422 和 E/CN.4/2000/33）是在视察喀布尔和坎大哈、伊斯兰堡、白沙瓦和奎达，并在那里访谈阿富汗难民团体之后提交的。第四份报告（A/55/346）是在走访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并在马什哈德和德黑兰访谈阿富汗难民之后提交的。第五份报告（E/CN.4/2001/43 和 Add.1）是在 2001 年 3 月走访巴基斯坦并在白沙瓦和伊斯兰堡访谈难民和了解情况的其他人之后提交给委员会的。特别报告员在 2000 年 9 月提议访问阿富汗，此后又于 2001 年 1 月再次提出访问要求，但塔利班当局答复说，他们由于人手紧，因而无法接待他。在他 2001 年 3 月访问巴基斯坦期间，特别报告员会晤了塔利班驻巴基斯坦大使阿卜杜勒·萨拉姆·扎伊夫毛拉，并再次提出访问阿富汗。该大使表示，前往喀布尔的签证可以签发，但前往巴米扬是不可能的。特别报告员在 7 月提出了访问请求，但没有收到回复。

2. 特别报告员曾在接到关于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包括据称在重新爆发的冲突中，特别是在哈扎拉贾特的冲突中，有平民被即决处决的报告后，紧急访问了巴基斯坦。还有报告说，涌入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难民人数增加，致使人道主义危机加剧。第五份报告的增编阐述了人们日益关切近年来由于持续不断的冲突和交战方对特定地区的反复争夺而导致据报发生的即决处决、报复杀人和大屠杀现象。及报复性杀戮和即决处决的大屠杀。

3. 从过去四年期间报告的此类事件的清单（并不详尽）中，可清楚地看到这样一种反复出现的模式：马扎里沙里夫/Dasht-I-Laili（希比尔甘），1997 年 5 月；马扎里沙里夫机场（Qezelabad），1997 年 9 月；Qaysar，1997 年 12 月；马扎里沙里夫，1998 年 8 月；Kayan 山谷，1998 年 8 月；巴米扬，1999 年 5 月；沙马里平原，1999 年 8 月；塔哈尔省哈贾加尔，1999 年 9 月；萨尔普勒省 Ghosfandi，2000 年 1 月；萨曼

甘省 Robatak，2000 年 5 月；塔哈尔省塔洛坎，2000 年 9 月；巴米扬省雅卡瓦郎，2001 年 1 月；塔哈尔省哈贾加尔，2001 年 1 月；以及巴米扬，2001 年 2 月。

4. 据报告说，2001 年 1 月在雅卡瓦郎发生了即决处决事件，这方面的可靠报告包括许多目击者的陈述。这促使提出建议，开展更彻底的调查，以收集证据，确定平民到底是在什么情况下被拘留和处决的，并查明那些对这些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有责任的人。在后续调查正在进行期间，又有报告说，2001 年 5 月和 6 月在雅卡瓦郎又发生了进一步的即决处决事件。现已通过可靠来源，收集到有关最近在雅卡瓦郎及其周围地区发生的大屠杀的大量实质性证据，本报告第三部分对初步调查结果作了简要介绍。

5. 本报告第二部分回顾了 2001 年 3 月至 8 月阿富汗的事态发展，包括为促进和平而作的持续努力、军事形势以及与阿富汗有关的其他事态发展。第三部分述及武装冲突引起的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第四部分述及人道主义危机不断加剧、经济和社会权利被剥夺以及存在增加人道主义援助的需要。第五部分载有结论意见。

二. 阿富汗最近的事态发展

A. 秘书长的访问

6. 秘书长在 2001 年 3 月访问了巴基斯坦，这是他南亚之行的一部分。在此期间，他与总统、行政长官和外交部长讨论了阿富汗境内局势的一些方面。他还会见了塔利班外交部长瓦基勒·艾哈迈德·穆塔瓦基勒。他在白沙瓦附近的 Shamshatoo 难民营会见了难民，但却没能视察 Jalozai 难民营。秘书长在表示国际社会感谢巴基斯坦在过去 20 年中收容数百万阿富汗难民的同时，呼吁允许那些于最近进入巴基斯坦的阿富汗人滞留，并与巴基斯坦达成协议，即巴基斯坦将提供便利，帮助向 Jalozai 难民营中将近 80 000 名难民提供紧急救济援助。联合国方面则保证加倍努力，向阿富汗境内的阿富汗人提供援助，以阻止进一步外流。

7. 在会见穆塔瓦基勒先生时，秘书长向外交部长强调指出了塔利班尊重 2000 年 11 月 2 日达成的书面协定的条款的重要性。根据协定，冲突双方同意在秘书长的主持下继续开展对话，而在其议程上的所有项目全部讨论完之前，任何一方都不单方面退出对话。秘书长敦促塔利班重新考虑它继实行制裁后拒绝联合国充当调解角色的决定。秘书长强调指出，唯有通过联合国，才能实现全面的政治解决。他还谈到了即将根据塔利班运动领导人穆罕默德·奥马尔基于阿富汗回教神学家的法特瓦（政令）发出的命令，把包括具有历史意义的巴米扬大佛在内所有雕像摧毁的问题。有关方面曾敦促至少暂时停止执行该命令，以便一个国际伊斯兰学者小组能够与阿富汗回教神学家进行协商，并探讨将这些塑像搬到阿富汗境外保存的各种可选办法。然而，穆塔瓦基勒先生表示，这纯粹是伊斯兰原则范畴内的一个内政问题。他不理会其他穆斯林国家和为此问题前往坎大哈的埃及共和国的穆夫提的意见。

B. 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的各项活动

8. 秘书长阿富汗问题个人代表兼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联阿特派团）团长数次会晤阿富汗交战双方，力图与他们确定一个可能的议程，以便能够展开 2000 年 11 月 2 日协定所设想的对话。然而，塔利班通知他说，鉴于安全理事会即将通过对塔利班的新制裁，它再也不能接受联合国作为公正调解人，因此不愿参加由联合国主持的对话。它表示，它可能会接受乌兹别克斯坦政府 1 月下旬发出的关于举行双方会议的邀请，但前提是将联合国排除在外。乌兹别克政府拒绝这样做。但联合阵线继续认为必须在秘书长个人代表出席的情况下与塔利班举行任何对话。

C. 与阿富汗交战双方的讨论

9. 与双方的讨论都是深入和广泛的，涉及了当地的军事形势、停火和政治解决的前景、联合国在未来谈判中的作用、与人权相关的问题、交战双方与邻国和其他国家的关系、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制裁、双方各自的政治纲领和它们对如何解决阿富汗冲突的看法以

及它们对关于召开一次特别支尔格大会的建设的反应及前国王在与国外不参战阿富汗集团的接触中的作用。

1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交战双方没有进行直接或间接对话。塔利班坚持拒绝执行 2000 年 11 月 2 日有关与联合阵线开始对话进程的书面协定，理由是它认为联合国在通过安全理事会第 1333 (2000) 号决议时有失公正。塔利班还拒绝日本政府对交战双方 5 月份访问东京的邀请，理由是秘书长个人代表将派代表出席该会晤。

D. 与不参战的阿富汗人的讨论

11. 秘书长个人代表继续与支持召开特别支尔格大会的阿富汗有关人士及阿富汗境外不参战团体进行深入的对话。2001 年 5 月 16 日，他会见了前国王穆罕默德·查希尔·沙阿和罗马进程执行委员会成员。

E. 与有关国家政府的接触

12. 在报告所述期间，秘书长个人代表访问了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并与英国、法国、德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高级官员进行了讨论。

F. 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的状况

13. 民政股继续努力促进阿富汗境内的和平和人权意识，定期与政治当局开展对话并观察该国的政治、人权、社会和经济趋势。在实施制裁之时塔利班曾威胁关闭联阿特派团驻阿富汗境内办事处。继秘书长个人代表与穆塔瓦基勒先生讨论之后，民政股继续活跃在五大城市中心，即喀布尔、贾拉拉巴德、马扎里沙里夫、赫拉特和坎大哈，此外还有法拉巴德（它在联合阵线的控制之下）。

14. 4 月下旬，塔利班正式要求提早关闭联阿特派团的所有办事处，这显然是对塔利班驻纽约办事处被正式关闭的报复。其后，从 5 月中旬起，该特派团在塔利班控制区内的存在仅限于喀布尔。虽然秘书长个人代表得到塔利班当局的保证说，联阿特派团将能恢复其职能，但他们随后的行动辜负了这一期望。联阿特派团驻喀布尔办事处仍在运作，目前有一名政治干事

和两名民政干事。在赫拉特、贾拉拉巴德和马扎里沙里夫的民政干事已调往伊斯兰堡。他们在那里定期访问集居着大量阿富汗人的白沙瓦和奎达，并访问东北部由联合阵线控制的地区。现已在潘杰希尔谷地建立一个办事分处。

G. 其他事态发展

15. 2001年4月，塔利班遣散了约9 000名公务员，指称他们涉嫌与纳吉布拉政府有联系。

16. 4月16日，被认为地位仅次于奥马尔的塔利班部长理事会主席穆罕默德·拉巴尼毛拉久病后在伊斯兰堡去世。

17. 5月，一家塔利班媒体的报导引用了扬善除恶部长的话，大意是，塔利班正考虑使非穆斯林公民在衣服上佩戴身份标志以使他们与穆斯林相区别，从而防止他们受到扬善除恶队的不必要打扰。扬善除恶队经常巡查，力图确保男人不修剪胡须并在祈祷时间去清真寺祈祷。

18. 为了实行塔利班宣布的伊斯兰化政策，新学年的课程中增加了与伊斯兰有关的科目。7月，塔利班禁止使用因特网并禁止进口包括乐器、象棋棋盘、扑克、磁带、指甲油和领带在内的30种物品。

1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访问了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他会晤了阿富汗伊斯兰国的总统和塔利班外交部长，并提议实行6个月的人道主义停火。他的提议受到拉巴尼教授的欢迎，但遭到了塔利班的拒绝。

20. 5月4日，一枚炸弹在赫拉特当地一个清真寺爆炸，炸死了一名持不同政见的逊尼派伊朗阿訇和其他数名平民。其后，一群当地人攻击了该城市的伊朗总领馆。该领馆遭到劫掠，领馆人员则撤离。

2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阿富汗前国王查希尔·沙阿派代表团前往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6月中旬，美国国务院公布了对阿富汗27个省约5 000名阿富汗人的民意测验。据报，其中50%的人

认为查希尔·沙阿国王是最能解决阿富汗目前各种问题的领袖。问卷上所列的其他的阿富汗人士所获支持的程度不超过11%。

H. 与阿富汗有关的国际形势发展

22. 阿富汗局势是这段期间各国政府间高级别接触的主题。4月下旬，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巴基斯坦的正式会谈中，两国政府一致认为解决阿富汗冲突不能靠军事办法，交战双方应联合起来，在阿富汗建立一个基础广泛的政府。

23. 中国国家主席以及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总统在6月15日建立上海合作组织的宣言中，同意进行密切合作，以实施《打击恐怖主义、分离主义和极端主义上海公约》并建立一个总部设在比什凯克的区域反恐恐怖主义机构。

24. 由美国副国务卿理查德·阿米塔奇主持的美国-俄罗斯阿富汗问题工作组于5月24日和25日在华盛顿特区召开会议，会上一致认为，阿富汗的局势，特别是塔利班对恐怖主义的支持，持续威胁到美俄两国的利益以及区域和国际稳定，而且只有政治解决办法才能给阿富汗带来和平，它将支持为逐步建立一个有效的联合国制裁监督机制而采取进一步步骤。

25. 在2001年7月热那亚首脑会议上，八大工业化国家集团领导人重申他们对越来越多的恐怖威胁来自阿富汗感到担忧，他们敦促塔利班执行安理会第1267（1999）号和第1333（2000）号决议，并表示支持联合国和其他各方努力通过阿富汗各派之间的政治对话或通过诸如支尔格大会等机制来推动和平进程。

26.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作了情况说明，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安理会第1277（1999）号和第1333（2000）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人道主义影响的报告。其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该报告。在安全理事会主席（中国的王英凡先生）随后就阿富汗问题向新闻界发

表的声明中，安理会成员注意到了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包括制裁对人道主义状况的影响有限这一事实，同时也注意到，持续不断的冲突是导致人道主义状况恶化的主要原因。他们进一步注意到，制裁制度的人道主义豁免机制总体上运作顺利，并表示赞赏制裁委员会为提高该机制效率而开展了进一步努力。安理会成员表示关切人道主义状况的恶化，呼吁国际社会继续作出慷慨捐助，并强调有必要确保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及人道主义活动的顺利运作。

27. 安全理事会 7 月 30 日一致通过了第 1363(2001)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请秘书长在 30 天内设立一个机制(其运作期间与第 1333(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实施期间相同)，以：

(a) 监测第 1267(1999) 号和第 1333(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执行情况；

(b) 向与塔利班控制的阿富汗领土接壤的国家以及酌情向其他国家提供援助，以提高它们执行第 1267(1999) 号和第 1333(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能力；

(c) 核对、评估、尽可能核实和报告有关违反第 1267(1999) 号和第 1333(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资料并提出有关建议。

监测机制的组成将包括：

(a) 一个设在纽约的监测组，它由包括一名主席在内至多五名专家组成，负责监测第 1267(1999) 号和第 1333(2000) 号决议所规定所有措施的执行情况，包括在军火禁运、反恐怖主义和相关立法以及与购买军火和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洗钱、金融交易和贩运毒品等领域；

(b) 一个制裁执行支助小组，它由监测组协调，成员至多 15 人，具有海关、边境安全和反恐怖主义等方面的专长，将派往决议第 2 段所述的那些(与塔利班控制的阿富汗领土接壤的)国家，与那些国家充分协商和密切合作。

1. 军事局势

28. 从 2001 年年初起，阿富汗全境持续发生战斗。同时，自 5 月初以来，敌对行动明显增加，交战双方继续在以塔洛坎为首府的塔哈尔省主要对峙线上增派兵力。5 月上旬，在塔哈尔省东面的法尔哈尔峡谷发生了战斗，塔利班武装于 6 月初对 Chal 区以及在该峡谷发动了一场大规模攻势。而联合阵线在 6 月下旬从哈贾加尔对塔洛坎发动了一次不成功的进攻。在 7 月的头两个星期，战斗平息了下来(但双方继续用猛烈火力对射)，这使双方有时间来重新集结和增派兵力。7 月 19 日，战斗在塔洛坎南面重新打响，但是两天之后其激烈程度下降。尽管双方控制区对峙线一带发生了一些小的变化，但迄今都没有任何一方取得重大战果。

29. 大型战斗可能会在塔洛坎的南、北面发生，甚至会加剧，因为双方都沿着对峙线的北部部署了大量兵力。据预期，塔利班将沿对峙线北部继续发动攻击，其目的是切断联合阵线的供给路线(这条路线始于达什特堡北面、塔吉克-阿富汗边境的渡口)，以便夺取法尔哈尔峡谷，这是通往联合阵线首府所在地巴达赫尚省的要道。联合阵线可能会加强兵力，防御法尔哈尔峡谷、哈贾加尔和达什特堡，并试图夺回塔洛坎。塔利班和联合阵线战士在伊玛目萨希卜附近的阿穆达里亚河中的岛屿上也有持续的交火。那里有约 10 000 名流离失所者聚集在塔吉克斯坦边境沿线，包括一些联合阵线战士。

30. 据说杜斯塔姆将军于 4 月回到阿富汗，他领导的队伍是以萨尔普勒省为基地的。在对巴尔赫省的进攻失败后，他们把军事行动集中在巴德吉斯省和法里亚布省，但没有取得任何战果。赫拉特省的前省长伊斯梅尔·汗据说在 5 月来到古尔省，并且有效地加强了他在该省的地位，切断了通往恰赫恰兰的道路。

31. 阿富汗伊斯兰统一党领导人卡里姆·哈利利的队伍在巴米扬省仍然很活跃。他们对雅卡瓦郎的控制权多次失而复得，得而复失。在被塔利班摧毁之后，雅卡瓦郎于 6 月 11 日被阿富汗伊斯兰统一党夺回，至

今一直在其控制之下。据报告说，塔利班已在巴米扬市东面构筑工事。

三. 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

32. 特别报告员在他提交人权委员会的第五份报告中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的发言人提到，有许多报道说塔利班在巴米扬省的雅卡瓦郎地区对平民大规模实施即决处决，多数发生在 Nayak 附近的村庄（人数估计从一百到数百），此外还逮捕了大批人。特别报告员提请注意这些报道。2001 年 1 月 19 日，秘书长发表了一项声明，对有关在雅卡瓦郎蓄意攻击和杀害平民的“许多可怕报告”表示关切，并呼吁塔利班“立即采取步骤控制其部队”，他还表示，需要对这些报告“立即进行调查”，那些责任者应“被绳之以法”。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她于 2001 年 2 月 16 日发表的声明中呼吁国际社会对阿富汗交战各方犯下的大屠杀和其他严重暴行，包括据报发生在雅卡瓦郎的即决处决事件，展开调查。

33. 特别报告员在接到这些报告后，于 2001 年 3 月紧急访问了巴基斯坦，并收集有关 2001 年 1 月雅卡瓦郎所发生的即决处决和大屠杀事件的可靠证据，这些证据确凿地证实了 2001 年 2 月 19 日发表的《人权监察站报告》所载的报告。后来提交了第五份报告的增编，其中提请注意有报告说：塔利班部队于 2001 年 1 月 8 日上午到达地区中心 Nayak 后，组织搜索队，在 2001 年 1 月 8 至 12 日期间进行逐户搜查，抓捕男性平民。被抓捕的人受到拘留，许多人据说遭到处决。一些处决地点和万人坑也已被发现，参与雅卡瓦郎行动的一些指挥官也被查出。

34. 近年来，交战双方持续不断发生冲突，反复争夺特定地区，导致平民在“报复性”杀戮和即决处决中遭到屠杀。第五份报告即反映了各方结对此种情况的广泛关切。鉴于上文第 2 段提到的一再屠杀现象，国际社会应该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制止。据认为，那些对发布命令和执行大屠杀负有责任的人迄今仍逍遥法

外，助长了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肆意漠视和对人权的严重侵犯。报告强调指出，为了阻止和防止此类暴行，需要采取一项国际行动，记录和谴责这些事件，实行有效措施制止武器供应和外部财政支助，包括切断与贩毒军阀的联系，并且揭露那些对战争罪、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负有责任的人并追究他们的责任。报告强调需要进行国际合作，以便建立机制，以开展充分调查，收集证据，查明负有责任者并将其绳之以法，从而消除有罪不罚现象以及做到有罪必究。

35. 假设有足够材料对雅卡瓦郎大屠杀进行更彻底的调查，报告建议迅速展开调查，以查明平民到底是在什么情况下被拘留和被处决的，并找出那些负有责任的人。报告还指出，调查人员有可能能够从目击者那里及通过视察处决地点和万人坑，收集到实质性证据。

36 后来在特别报告员授权下进行的后续调查不仅证实了人权监察站和包括目击者在内其他可靠来源的报告，但同时也获得了有关进一步暴行的证据，暴行的性质在许多方面类似于 2001 年 1 月的暴行，是 2001 年 5 月和 6 月塔利班重新占领雅卡瓦郎时发生的。这些调查使本报告得以更详细地记述 2001 年 1 月的雅卡瓦郎大屠杀以及 5 月和 6 月发生的即决处决和烧掠破坏事件。

2001 年 1 月的雅卡瓦郎大屠杀

37. 塔利班部队控制下的雅卡瓦郎在 2000 年 12 月下旬被联合阵线卡利姆·哈利利领导的阿富汗伊斯兰统一党队伍重新占领。塔利班部队于 2001 年 1 月 7 日星期日发起攻势，要夺回雅卡瓦郎。他们起初将兵力集结在巴米扬中部，然后在未经抵抗情况下，又经陆路将其开往 Ferroz Bahar。1 月 6 日，雅卡瓦郎的人听到直升机在 Ferroz Bahar 降落的声音。在 1 月 6 日和 7 日之间的夜里，塔利班部队对 Khotal Suhaq 发起了进攻。攻破防御后，他们向 Nayak 推进。1 月 7 日，哈利利从 Nayak 撤出他的所有部队。2001 年 1 月 7 日 16 时左右，塔利班进入该市。

38. 在塔利班进攻的时候，基本上没有出现人口迁移，部分原因在于没有发出预警，还有部分原因是，人们原希望他们不会成为暴力的目标。此外，当时正值仲冬，降雪封锁了道路。

39. 夺取 Nayak 后，塔利班指挥官搬进了位于区中心的主要公共建筑，并派出搜索队对区中心方圆十公里的范围进行搜查。这些搜索队搜查了 Nayak 谷地中部和 Darra Ali 的村庄。在随后的三天中（从星期一至星期三），搜索队将男性平民押到一起，带回区中心。在那里，在塔利班指挥官的监督下，对他们按年龄进行了老少划分。老年人被拘留了一到两天；年轻人被判处死刑，由行刑队执行。

40. 行刑队枪杀被拘留者的两个主要地点位于 Nayak 中部和 Nayak 西面的 Qala Arbab Hassan 之外。

41. 除了被塔利班收押一起并被带到区中心的男人外，至少还有一群平民（来自 Kata Khana 和 Bidmushkin）主动到 Nayak 与塔利班交涉，想与之商议他们村庄的安全问题。他们当中有些人也被行刑队杀害。

42. 执行搜索和收押行动的塔利班部队殴打了许多人，另有一些人则在其住所附近，也就是在到达行刑队之前即被杀害。所获得的一些证词显示，一些受害人在被处决前曾受到酷刑折磨，特别是用刺刀刺和用刀子残害。至少有一个案例表明，一个被行刑队杀害的人的尸体被剥皮。

43. 塔利班命令未遭行刑队杀害的老年人协助将尸体装上卡车，拉走处理。塔利班命令这些男子将尸体象堆柴那一样堆起来。尸体主要堆在 Qala Arbab Hassan Khan 外。据报告说，在 Nayak 中部还有小堆的尸体。这些尸体成堆摆放了大约三天。

44. 这一阶段的大多数杀人行为似乎都不分青红皂白，因为被搜索地区的所有成年男子都被收押起来，带走处决。在这三天，即使是过去曾与塔利班进行过合作原以为这能保障他们安全的当地知名人士也遭到杀害。塔利班支持者以此方式杀害的人中包括在哈

利利占领雅卡瓦郎期间转入地下的卡拉曼以及苏菲·加尔德兹的司库查曼·祖哈尔和艾哈迈德·哈尔巴布的几个儿子。卡拉曼是塔利班的高级军事指挥官，哈扎拉人；他指挥塔利班部队参加了 1999 年巴米扬和 Shamali 的战斗，曾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坚守雅卡瓦郎直至最后。哈利利夺取雅卡瓦郎后，他同苏塔尼和八名士兵在 Darra Ali 躲避了两天。1 月 9 日，当 he 从 Surbolak 步行前往 Darra Ali 时，遭到枪杀。

45. 虽然一些受害人是战斗人员，但证据无可辩驳地表明，攻击的目标是平民。

46. 证据显示，1 月份发生的杀戮可大致划分为以下四类：

(a) 大规模逮捕平民男子，继而由行刑队处决；

(b) 在路边就地杀害，（人数较少）的人群被逮捕或拦下，随后在他们的被拦地点附近杀害；

(c) 在搜索行动中杀害，在这类事件中，个人成为目标，他们一般是在自己家中被逮捕，随即遭处决；

(d) 有目标地对战犯实施酷刑并加以杀害。

(a) 大规模逮捕平民男子，继而由行刑队处决

47. 大多数受害人，人数超过 100，都属于此一类别。受害人包括：来自 Darra Ali 的大约 50 名男子，他们在 1 月 8 日被捕并在 Nayak 中部的塔利班行动总部通过筛选程序（目的是将某些老人和残疾人同多数人分开）后，于同日在 Qala Mohammad Hassan Khan 被行刑队处决；来自 Mindayak 的 11 个人，他们在 1 月 8 日被捕，并于同日同一处决地点被行刑队处决；来自 Kata Khana 的 22 个人他们在前一天晚上被逮捕；在 Kata Khana，一群老人试图向塔利班投降，他们在 Nayak 中部的行动总部通过筛选程序后，其中 10 人于 1 月 8 日被捕并在 Nayak 中部被行刑队处决；来自 Bedmushkin 的一群老人在行动总部通过筛选程序后，约有 13 人在 1 月 8 日被处决，他们同来自 Kata Khana 的老人一样，也试图接近塔利班表示效忠，另有来自

Bedmushkin 的三个人被行刑队处决于 Qurghan 的十字路口附近。据报告说,另有一些 Akhund, Kata Khana 和 Kushkak 的人也遭到即决处决。筛选是由塔利班行动指挥部进行的,在有些情况中也有塔利班部队的非阿富汗成员参加。行刑队的一些处决行动还在塔利班行动指挥部的监督下进行。

(b) 在路边就地杀害

48. 约有 17 名平民是在路边就地被杀的: 来自 Behsud 的三名店主、来自 Mindayak 的九个人、来自 Kotal Surhak 的两个人和住在 Sarbolagh 山脚的四个人。

(c) 在搜索行动中杀害

49. 在七个事件中,有 11 名平民遭到即决处决。有时,在搜索行动期间,先是施以酷刑和殴打,而后再执行处决。据报告说,有一名受害人被殴打致死,另一个被活活烧死。

(d) 有目标地对战犯实施酷刑并加以杀害

50. 有证据表明,至少有三名联合阵线成员在受拘押期间遭到塔利班当局的酷刑和杀害。联合阵线指挥官乌斯塔德·法古尔和他的侍卫被捆绑起来,施以酷刑,而后于 1 月 6 日或 7 日被杀害,达杰尔瓦尔·哈亚图拉赫在被捕和遭受酷刑之后,于 1 月 22 日被即决处决。

51. 除了以上共计 130 人被杀害外,据报,另有大约 50 人在 2001 年 1 月 7 日至 1 月 22 日期间被杀害。大多数杀害行动发生在 1 月 8 日,有些处决则执行于 1 月 22 日,尽管有报告说在 1 月 10 日曾宣布大赦,而且塔利班的一位高级指挥宣布,他原先授权连续七天执行处决,但后来被减为四天。

执行搜索和即决处决的方式

52. 一批接一批的塔利班部队相继参加了搜索行动。据报告说,虽然这些搜索目的是寻找男人和武器,但他们却闯进了住家,对妇女和儿童进行恐吓,在许多情况中还抢去存粮和贵重物品。还有报告说,这些团

伙破门进入已上锁但无人居住的房屋,将里面的东西洗劫一空。一些报告指出,这些团伙中除了普什图人和塔吉克人之外,还有非阿富汗人。某些报告说,雅卡瓦郎的人口绝大多数为什叶派人,参与搜索的一些人说什叶派人是没有信仰的人和异教徒。

53. 抢劫的规模相当大,因而受到公众的注意。有关处决规模和方法的证据显示,抢劫不可能是在塔利班指挥官不知情的情况下进行的。有证据显示在搜索过程中使用了暴力和残忍做法,特别是在路边或搜索过程中就地杀戮。一些例子包括:有一人在 Kata Khana 被殴打致死,另有一人在 Bedmushkin 被烧死,还有些人被刺刀刺死,另有人被断肢,至少有一名男孩在 Bedmushkin 遭到剥皮。对被捕犯人的酷刑包括用枪柄殴打,用长电线抽打,以及强迫他们长时间地赤脚站在雪中。

2001 年 5 月和 6 月在雅卡瓦郎对平民的杀戮和其他暴行

54. 2001 年 5 月 5 日至 6 月 3 日,雅卡瓦郎被塔利班重新占领。在这四周的时间里,塔利班巡逻队被派往雅卡瓦郎中部和南部地区,最远深入到 Daga。有报告说,约有 30 名平民在这一期间被杀害,包括五名来自 Shorshurey 的人、五名来自 Dahan Kanak 的人、三名来自 Nytaq 的人和三名来自 Tang Sapidak 的人,其他人来自 Gardan Andba、Sange Safedak、Khushdarra 和 Ghoor Shorea。

55. 丢失这一地区后,塔利班从喀布尔发动空袭,对 Nayak 的地区中心实施了轰炸。6 月 9 日,在指挥官 Dadullah 的率领下,塔利班部队带领着一支由 150 至 200 辆轻型卡车组成的车队,另有一支主要由非阿富汗人组成的部队。在向 Nayak 进发的过程中,他们将平民财产作为目标,放火烧毁了巴米扬地区西部三个区,即 Shahigan、Shibatoo 和 Kharghanatoo 的市场和路边房屋。阿富汗伊斯兰统一党(联合阵线)的部队再次撤退,没有进行抵抗,使塔利班部队得以进入 Nayak 镇,在那里进行大规模破坏,将该镇的许多地方烧毁,包括旧市场和新市场中的 800 个商店、一所

中学、一家医院和一个清真寺；据报，他们先抢劫房屋，然后将其烧毁。他们还袭击和烧毁了其他村庄：据说 Darra Ali 谷地及 Tajikan、Dahani Khanakt 和 Zareen 等村有多达 500 所房屋被烧毁。这些行动据说得到了空中轰炸和武装直升机的支援，它们的目标是躲避在高原牧场中的平民。还有坦克部署在 Hauz Shah 的制高点，从那里对 Siabumak 和 Sulimani 周围 Qiobaba 山脚下夏季牧场中的平民进行远程轰炸。还有报告说，在塔利班部队向 Nayak 进发所经过的地区也发生了任意拘捕和即决处决事件。有待进一步调查的一些初步报告显示，有 60 人被带到巴米扬中部处决；约 50 人被押到一起，带离 Shah-e Dan；另有约 42 人要么从 Shibatoo 被押到 Khouzghanatoo，要么被带离 Band-e Amir、Sar-e Qol 和 Dahani Khanak。

56. 证据显示，本报告中所述对平民的暴行是广泛和有系统的。它们的性质和惯用手法以及塔利班军事当局的整个结构和行动都表明需要对身居最高指挥层的那些人的作用和责任展开调查。

有罪不罚危机

57. 最近的雅卡瓦郎发生的大屠杀要求人们紧急注意到，需要采取有效措施，阻止或防止发生此类事件。外部对阿富汗各派的军事和物资支援，使持续不断的武装冲突得以维持，而在冲突中又一再发生大屠杀，致使人权遭受严重侵犯，国际人道主义法遭到违反。在某些情况中，其严重程度不亚于对人类的犯罪。以前的报告重点主要涉及交战各派如何一再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包括大规模杀戮平民、即决处决犯人、空中轰炸平民目标、狂轰滥炸、用火箭和其他火炮攻击平民居住区、强奸和酷刑、焚烧房屋、抢劫和摧毁生活来源和财产。在一些情况下，这些行为反映了实行集体惩罚的意图。

58. 最近的《人权观察站阿富汗问题报告》（2001 年 7 月）恰当地以“有罪不罚危机”为标题，认为国际社会未能追究阿富汗交战各派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责任，而且国家政府虽作了保证但却继续提供军事援助，反映了国际上的漠然态度，这帮助助长

了阿富汗境内的有罪不罚文化，使持续的违反事件完全无法避免。该报告对过去几年各方在自己控制区内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以及外部对这些派别给予的支援，作了详尽的回顾。

59. 该报告就人权问题和有罪不罚危机提出了一些可轻易获得同意的具体建议。下文对它们作了陈述。

(a) 冲突各方都应重申它们遵守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公开承诺，保证保护平民，并着手调查和起诉对违反行为负有责任的军事人员；

(b) 安全理事会以及秘书长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应敦促迅速而彻底地调查据称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包括法外处决平民的案件，如最近的雅卡瓦郎大屠杀。在特别报告员授权下进行的进一步调查已获得实质性证据，本报告对这些证据作了简要说明。调查证实，彻底和全面的调查不仅可行，而且对于保护证据和追究责任，将严重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人绳之以法，至关重要。要想制止暴行就需要消除有罪不罚现象。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应尽其所能，确保对暴行进行调查，并将犯罪人绳之以法。

(c) 安全理事会应把尊重人权和有效保护平民作为它在阿富汗问题上所作各种努力的一个优先事项。此类措施不应等待在政治解决冲突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d) 应当实施一种受到适当监督的全面武器禁运；在此之前，向交战双方提供军事支持的国家应停止这样做，也应停止允许将军需品转运给他们。

四. 人道主义危机不断加剧，经济和社会权利被剥夺而且人道主义援助需要增加

60. 由于战争、侵犯人权和人们记忆当中最严重的干旱的共同影响，阿富汗境内的人道主义形势进一步恶化，越来越令人担忧。在该国一些地区，干旱和战斗的恶果密切交织在一起，几乎无法分清哪一个是引发

流离失所的主要因素。有观点认为，流离失所的是极易受害、需要保护和援助的阿富汗人，除非安全状况得到改善以及最起码能更容易获得粮食和水，否则他们就将无法重返家园。

境内流离失所

61. 世界粮食计划署估计，在下次收成之前，即在 6 月至 9 月期间，将有一百多万人面临无法填补的粮食安全缺口。这一估计正得到当地形势的证实。据报告，西部几个地区已发生饥荒。赫拉特六个流离失所者收容营现已接纳 15 万多人，约有 12 万人在最大的营地 Maslakh。在北部，数千名国内流离失所者逗留在昆都士省的营地中。由于冲突，该省的流离失所现象已达到令人担忧的程度。有些社区已全部迁离受战争影响的地区，定居到昆都士和巴格兰。巴达赫尚和塔喀尔有数千个家庭离开家园，面临着寻找粮食和水的问题。境内流离失所者收容营缺乏卫生设备，大量的垃圾和粪便发出刺鼻的恶臭，弥漫着空气，使这些地方成了疾病的潜在滋生地。有报告说，巴尔赫的一个地区爆发了霍乱。北部干旱最严重的朱兹詹省、萨尔普勒省和法里亚布省的阿富汗人已迁到巴尔赫省，这个省现在是北部地区接纳流离失所者人数最多的省。北部地区目前已有 20 万人流离失所。离开旱灾区定居到巴尔赫全省各临时营地的人本想摆脱缺粮缺水问题，但他们在那里却面临着相同的问题。境内流离失所者极少能找到工作，多数人被迫到当地市场中乞讨。已有报告说，出现了严重营养不良的情况。

62. 在南方各省，由于持续缺水，约 90% 业已流离失所的农民被迫再次迁移。这种缺水状况意味着约 23 000 个流离失所家庭，主要是 Kuchi 游牧牧羊人，不能重返传统的放牧区。

63. 阿富汗人的人口迁移已达到危机程度。据目前的估计，近来已有超过 8 万的阿富汗人成为境内流离失所者。另有 35 万人已跨过边境，进入邻国。有必要增加人道主义援助，以支持联合国的方案，加强对阿富汗境内所有地区的保护和援助，并且着重援助在原地未动的人，以避免进一步的非自愿流离失所。

64. 在战争和当前干旱的夹击下，阿富汗的经济正处于低谷。经济已经崩溃，城市中心临时工的购买力已下降多达 60%。当地货币继续贬值。禁止种植罂粟的禁令是塔利班当局采取并得到成功执行的一项措施，但这也意味着以前从事这一活动的人面临着贫困，除非为他们创造其他就业机会。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虽然人道主义需要日益迫切而紧急，但控制不同地区的当局却无所作为，不去帮助那些地区的人们提高其生存能力和满足他们的生计需要。本已匮乏的资源被错误地用于发动战争，供养军队，任其展开行动，侵犯那些为生存而苦苦挣扎的无辜者的人权。

难民

65. 大约 15 万和 20 万名新难民分别流向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但遭到了这两个国家的抵制，它们不愿接受这一额外负担，因为它们各自都已有大约 200 万名难民，其中许多已在那里逗留了 20 多年时间。这两个国家均已显出疲态，而其境内的难民们正面临着导致其权利受到进一步剥夺的行动。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数千名阿富汗人被迫失去工作，因为雇用他们的伊朗人被课以新的罚款。根据 2001 年 6 月实行的新法律，雇主必须为每位阿富汗工人向政府支付相当于 25 美元的款项。警察还接到命令，对被发现雇用“非法居民”的雇主采取行动，并开始收押和驱逐“非法外国移民”。在巴基斯坦，约 12 万名居住在白沙瓦 Nasir Bagh 难民营中的难民正面临可能被驱逐的威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都在加强努力，阻止难民流入，甚至施加各种形式的压力，迫其返回。值得注意的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近来的统计数据显示，在 2001 年头五个月，申请避难人数最多的是阿富汗人，他们在 27 个欧洲国家共递交了近 20 000 份申请。

66. 2001 年 8 月 2 日，巴基斯坦和难民专员办事处缔结了一项重要的甄别协定，它将使数千名阿富汗人可获得巴基斯坦的临时保护。为期 20 天的甄别过程预定在白沙瓦的 Nasir Bagh 难民营和附近的 Jalozei 临时难民营进行。预定将有大约 30 个甄别队负责与各户主进行面谈，收集基本资料，以便他们进行登记。

这两个难民营共居住 138 000 名难民，每个甄别队有两人组成，一位代表巴基斯坦政府，另一位代表难民专员办事处，他们将在一位翻译的协助下进行面谈。所作的打算是，到 8 月底，甄别队的数量将增至 55 个。难民专员办事处表示，选择返回家园的每个家庭将获得 100 美元的现金和 150 公斤的面粉，以帮助他们重新定居。

67. 2001 年 5 月提出的《2000 年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年度报告》载述如下：“战争继续是影响阿富汗人享受权利的最重大因素。每天，生命权都是身处前线地区、饱受狂轰乱炸和滥用地雷之苦的阿富汗人所面临的问题。经常有报告说，住房和包括供水系统、粮食和牲畜在内各种维生财产遭受蓄意破坏。即决处决和任意拘留是阿富汗冲突中一个人所共知的特点；此类违反情事近来并未减少”。报告进一步指出，“在远离前线的地方，阿富汗人的人权遭到令人难以置信的侵害，包括在获得粮食、住房和保健等方面，而且有相当一部分易受伤害人口的生命权不断受到威胁。干旱、赤贫以及塔利班当局对妇女外出工作权利实行的限制使人们有理由予以额外关切”。

68. 报告进一步注意到 2000 年夏季颁布的《法令》对妇女产生的影响，该法令限制阿富汗女性受雇于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的方案，只有卫生部门除外，这影响到数千名阿富汗妇女。报告指出，这严重侵犯了阿富汗妇女的工作权和适当生活水平权，也是联合国和塔利班当局之间有原则接触进程的一种倒退。关于雇用阿富汗妇女问题的法令将在相当程度上降低援助界接触阿富汗境内女性目标群体的能力。

69. 援助界根据与《阿富汗战略框架》相一致的原则性办法实施了原则性共同方案，它的目标是解决下列方面的优先需要：(a) 减轻阿富汗人的苦难；(b) 保护和促进人权；(c) 提供最起码的基本社会服务；(d) 增强阿富汗人的能力，以建立可持续的生计；以及(e) 支助难民回返。

70. 尽管捐助者作出了承诺，但所提供的资助仍与目标存在距离。鉴于危机的不断变化和恶化，援助界已

将 2001 年呼吁中要求的款数从 2.29 亿美元订正为 2.83 亿美元。迄今（2001 年 8 月中旬）捐助者响应的数额略高于 40%，即 1.14 亿美元。报告注意到，为加强援助工作的人权方面而提供的资助使咨询机制得到了强化，促进了援助界内部关于人权方面重点问题的对话与合作。一些人权培训和传播行动正在开展之中，而且目前已采取具体措施促进更加协调一致地全盘解决阿富汗境内的人权问题。加强当地的人权能力，被认为非常有助于在阿富汗境内实现更公正和更和平的未来。

塔利班当局法令和政策的影响

71. 塔利班当局继续持续实施一系列对人权具有消极影响的政令、政策指示和行动。宗教警察的某些行为，如突击搜查医院，反映他们的行动手段更严厉、更冷酷。意大利一个非政府组织最近在喀布尔开设的一家医院在受到宗教警察突击搜查，而且有几名工作人员遭到殴打后，于 5 月 18 日关闭。医院受到的指控是其男女工作人员同在一个食堂吃饭。医院当局否认了这一指控。6 月份，有报告说宗教警察突击了赫拉特的中心医院，指控的罪名是，医院工作人员没有遵守有关理发的规定。塔利班行政长官在接到对此次突击搜查事件的控诉后，斥责了有关人员。联合国协调员报告说，塔利班官员对联合国人员的工作加强了干涉，并指出，一些联合国工作人员被塔利班逮捕甚至受到人身伤害。还有报告说，针对非政府组织和人道主义机构的敌对行动有所增加，其表现是，宗教警察力图把针对居民实施的行为和着装守则适用于人道主义机构。新闻部的通知说，外国人，包括援助人员，必须先签订一份契约，同意遵守塔利班的规则，然后才能获发工作签证，这实质上是要他们服从适用于阿富汗人的法律，使他们面临同样的肉刑和死刑。在针对世界粮食计划署所开办面包店的受益人进行调查过程中实行的禁止雇用妇女的做法有可能使供养着 280 000 人的 130 个面包店关闭。当局解决了这种情况，同意由塔利班卫生部雇用的妇女从事调查。

72. 2001 年 8 月，非政府组织国际立即解决住房协会的雇员被逮捕，他们被控参与劝诱穆斯林改宗。这一

事件引起各方对援助人员人身安全的广泛关切，并且可能对阿富汗境内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产生严重影响。秘书长（2001年8月17日的报告第44段A/55/1028-S/2001/789）已提请注意以下方面：

“塔利班武装力量增加了对本国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逮捕。联合国工作人员和援助项目经理经常受到塔利班当局的胁迫和虐待。由于这些限制性的措施和行为，结果援助组织发现越来越难接近那些有需求的人群，特别是妇女。极为重要的是，塔利班应停止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骚扰，坚定致力于满足人道主义行动的需求。”

报告（第45段）还指出：

“在人权领域，在那些妨碍阿富汗人享受其最基本权利的政策、惯例和环境条件方面，没有出现任何改善。如前几份报告所述，战争、脆弱和缺乏代表性的施政机制以及广泛和根深蒂固的贫穷，再加上干旱和严重发展不足，对越来越多的阿富汗人来说，是一种致命的组合。背井离乡的阿富汗人日益增多，他们前往邻国及以外的其它地方寻求安全及生存。”

五. 结论意见

73. 随着人道主义危机的继续加剧，阿富汗境内的事态发展已引起越来越大的关注。难民再次涌入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及境内流离失所大批出现，不仅要求增加保护和援助，而且还突出表明采纳全面办法来解决根本问题的必要性。

74. 鉴于反复发生诸如上述雅卡瓦郎大屠杀等屠杀事件，因而需要考虑采取具体措施，以消除普遍的有罪不罚现象。尽管安全理事会不断发出指示，而且国际社会也呼吁交战双方不要从事这种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但这种现象却使大屠杀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一再发生。

75. 迫切需要结束冲突，以便为解决危机铺平道路。显然，需要采取一种从政治、军事、人道主义和人权各方面整体解决阿富汗危机的全面办法。这种办法将确认，在总体局势中，阿富汗人民正被剥夺其决定自己未来的权利。连续不断的外部干预是冲突延长的根源所在。因此，阿富汗人民所有各群体都应能行使自己的权利，通过国际公认的机制来自由决定其政府的形式，这必须是持久解决的一个关键因素。只有通过一个能提供这样一种机制的进程，才能解决影响着现行管理体制合法性的危机。

76. 通过一个能使阿富汗人民自由进行选择的进程，成立一个真正具有代表性、基础广泛、由多族裔组成的政府，可带来持久和平。毫无疑问，通过这一进程在阿富汗境内成立的政府当然可望认真承诺尊重它在阿富汗所缔结的《联合国宪章》和国际人权文书下的义务。能够鼓励阿富汗人口所有群体与国际社会进行合作的，是国际社会对阿富汗国家善后与重建计划给予巨大支助，使数百万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得以重返家园，使所有阿富汗人能够在统一的阿富汗境内重建生活，而且国际上能保障他们免遭外来干预以及不受干涉的前景。